

证券代码：300640

证券简称：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2021-021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二一年三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等信息

- 1、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66,076,254 股
- 2、发行价格：5.18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2,274,995.72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29,557,841.84 元
- 5、验资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6、验资日期：2021 年 3 月 16 日
- 7、验资报告文号：华兴验字[2021]21004310026 号
- 8、股份预登记完成日期：2021 年 3 月 24 日
- 9、新增股份上市日期：2021 年 3 月 31 日
- 10、新增股份后总股本：286,850,254 股
- 11、调整后 A 股每股收益：0.1565 元/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股份 66,076,254 股，将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价格设涨跌幅限制。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吴体芳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德艺文创/发行人/公司	指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股东大会	指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行为
定价基准日	指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3 月 4 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Profit Cultural & Creative Group Co.,Ltd.
注册及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福兴大道 22 号 512 室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德艺文创（3006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1543955516
发行前注册资本	22,077.4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体芳
董事会秘书	冯文婷
上市时间	2017 年 4 月 17 日
邮政编码	350003
电话	86-0591-87762758
传真	86-0591-87828800
互联网网址	www.fz-profit.com
电子信箱	board@fz-profit.com
所属行业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主营业务	创意家居用品的研发设计、外包生产及销售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图文设计制作；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动漫游戏开发；软件开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陶瓷制品制造；礼品花卉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是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

1、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2020年4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于2020年6月12日发布了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相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8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

2、监管部门审核和注册过程

2020年9月2日，公司收到《关于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0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86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3、发行过程

自 2021 年 3 月 3 日（T-3 日）至申购报价前，在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本次发行共向 85 名投资者发送了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包括：发行人前二十大股东 8 家（不含关联方）、基金公司 20 家、证券公司 10 家、保险机构 5 家、其他机构及自然人 42 家。

经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 2021 年 3 月 8 日 9:00~12: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到 21 个认购对象发来的 21 份申购报价单。

除公募基金无需缴纳保证金，其他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要求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并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因首轮获配投资者苏子杰未在缴款通知书规定时间内缴纳余款，按照《认购邀请书》要求，认定苏子杰已缴纳款项全部无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取消其配售资格，其已缴纳的认购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归发行人所有。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尚存在缺口，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本次发行的追加认购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 15:00-17:00。在追加认购期间，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收到 1 家投资者提交的《追加申购报价单》并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进行。

（四）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076,254 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上限。

（五）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3 月 4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计算公式

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5.16 元/股。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对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了累计投标统计，通过簿记建档的方式，按照“价格优先、认购金额优先、认购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5.18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六）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42,274,995.72 元，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发行费用共计 12,717,153.88 元，扣除发行费用（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29,557,841.84 元。

（七）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66,076,254 股，发行价格为 5.18 元/股。截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 12 时整，本次发行的 18 名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指定账户。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4310017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上午 12 点 00 分 00 秒止，兴业证券收到德艺文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全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332,275,000.54 元，未能达到预计发行股份数量和筹资规模且认购家数少于 35 家，发行人德艺文创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下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出追加认购邀请书，并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上午 12 点 00 分 00 秒止，兴业证券收到德艺文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全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342,274,995.72 元。

2021 年 3 月 16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4310026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2,274,995.72 元，扣除与发

行有关的费用（含税）人民币 12,717,153.88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9,557,841.84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66,076,25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63,481,587.84 元。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根据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九）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十）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吴体芳承诺以不低于 3,000 万元且不超过 8,000 万元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最终以 49,999,996.62 元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履行了认购股份承诺。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吴体芳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认购数量：9,652,509 股

限售期限：18 个月

（2）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慧进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编码：SLA273

管理人：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数量：4,440,154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法定代表人：苏洋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整

（3）余珠仙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认购数量：1,930,501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4）方子越

住所：福建省周宁县*****

认购数量：2,123,552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5）、谢慧明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

认购数量：1,932,432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6）金红燕

住所：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

认购数量：1,930,501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7) 周信钢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

认购数量：2,162,162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8)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N0050

法定代表人：张伟红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资产的重组、并购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新能源技术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普通货物的仓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原料、橡胶、五金工具、机械设备、日用品、针纺织原料及产品、燃料油、初级农产品、化工产品、原料、矿产品批发、零售，煤炭批发（无储存）。（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认购数量：3,861,003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9)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向阳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编码：SEX169

管理人：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数量：3,861,003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永盛路 1200 弄 51 号 401 室-012

法定代表人：储贻波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50.0000 万元整

（10）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百合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编码：SX0161

管理人：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数量：6,779,922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其中，该产品的管理人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永盛路 1200 弄 51 号 401 室-012

法定代表人：储贻波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50.0000 万元整

（11）夏同山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

认购数量：4,247,104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2）杨和荣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

认购数量：1,930,501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3）陈黎明

住所：福建省福清市*****

认购数量：3,281,853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4）吴贤斌

住所：福建省平潭县*****

认购数量：1,930,501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5）林大春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认购数量：1,930,501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6）冯玉栋

住所：福建省长乐市玉田镇*****

认购数量：2,509,652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7) 洪权实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认购数量：1,930,501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18) 钟立明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

认购数量：9,641,902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2、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及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中，吴体芳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除本次发次外，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3、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及认购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申购报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元)	保证金(万 元)	是否有 效申购
一、参与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					
1	陈黎明	5.22	17,000,000.00	180.00	是
		5.18	17,000,000.00		
		5.16	17,000,000.00		
2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28	20,000,000.00	200.00	是
3	谢慧明	6.01	10,010,000.00	100.20	是
4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7	10,000,000.00	不适用	是
5	金红燕	5.21	10,000,000.00	100.00	是
6	夏同山	5.27	22,000,000.00	220.00	是

序号	申购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元)	保证金(万 元)	是否有 效申购
一、参与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					
7	深圳齐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齐兴汇盈全兴债券私募投资基金	5.16	10,000,000.00	100.00	是
8	洪权实	5.20	10,000,000.00	100.00	是
9	余珠仙	6.16	10,000,000.00	100.00	是
		5.26	10,000,000.00		
		5.16	10,000,000.00		
10	徐毓荣	5.16	22,000,000.00	220.00	是
11	方子越	6.16	11,000,000.00	110.00	是
		5.26	11,000,000.00		
		5.16	11,000,000.00		
12	吴贤斌	5.22	10,000,000.00	100.00	是
13	钟立明	5.18	50,000,000.00	500.00	是
14	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慧进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7	13,000,000.00	230.00	是
		5.77	23,000,000.00		
15	周信钢	5.60	11,200,000.00	110.00	是
		5.50	11,000,000.00		
		5.30	10,600,000.00		
16	林大春	5.22	10,000,000.00	100.00	是
17	冯玉栋	5.22	13,000,000.00	130.00	是
18	杨和荣	5.26	10,000,000.00	100.00	是
19	苏子杰	5.20	10,000,000.00	100.00	否
2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向阳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8	20,000,000.00	200.00	是
21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百合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8	35,120,000.00	351.20	是
二、参与追加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					
1	钟立明	5.18	10,000,000.00	100.00	是

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规定,除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无需缴纳申购保证金以外,其余20个参与首轮认购的认购对象在2021年3月8日12:00前均分别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指定银行账户足额划付了申购保证金合计

3,351.40 万元，按照《追加认购邀请书》的规定，1 个参与追加认购的认购对象在 2021 年 3 月 12 日 17:00 前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指定银行账户足额划付了申购保证金 100.00 万元。

根据《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配售数量的确定原则，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本次发行的价格确定为 5.18 元/股，发行数量确定为 66,076,254 股。本次发行的投资者具体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1	吴体芳	9,652,509	49,999,996.62
2	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慧进取 1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40,154	22,999,997.72
3	方子越	2,123,552	10,999,999.36
4	余珠仙	1,930,501	9,999,995.18
5	谢慧明	1,932,432	10,009,997.76
6	周信钢	2,162,162	11,199,999.16
7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百合 8 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6,779,922	35,119,995.96
8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向阳 2 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3,861,003	19,999,995.54
9	宁波鹏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61,003	19,999,995.54
10	夏同山	4,247,104	21,999,998.72
11	杨和荣	1,930,501	9,999,995.18
12	陈黎明	3,281,853	16,999,998.54
13	冯玉栋	2,509,652	12,999,997.36
14	林大春	1,930,501	9,999,995.18
15	吴贤斌	1,930,501	9,999,995.18
16	金红燕	1,930,501	9,999,995.18
17	洪权实	1,930,501	9,999,995.18
18	钟立明	9,641,902	49,945,052.36
合计		66,076,254	342,274,995.72

本次最终获配的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

（试行）》所规定的应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予以登记备案的范围，均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和备案。

其余本次最终获配的 15 个发行对象，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应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予以登记备案的范围，无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和备案。

4、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均系其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持股的情形。

保荐机构已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本次发行以竞价方式确定的发行对象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接受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亦不存在接受其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本次发行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交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说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发行对象的选择方面，德艺文创遵循了市场化的原则，保证了发行过程以及发行对象选择的公平、公正，符合德艺文创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发行人律师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过程中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和股份认购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未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内容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足额缴纳；本次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证，符合《创业板再融资办法》和《创业板承销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德艺文创；证券代码为：300640；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吴体芳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本次股份变动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268,240.00	46.32%	66,076,254.00	168,344,494.00	58.6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505,760.00	53.68%	-	118,505,760.00	41.31%
三、股份总	220,774,000.00	100.00%	66,076,254.00	286,850,254.00	100.00%

数					
---	--	--	--	--	--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发行期首日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
1	吴体芳	境内自然人	103,788,000	47.01	77,841,000
2	陈岚	境内自然人	14,001,350	6.34	10,501,012
3	许美珍	境内自然人	8,100,000	3.67	-
4	吴丽萍	境内自然人	7,965,000	3.61	5,973,750
5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6,196,600	2.81	-
6	朱峰	境内自然人	5,597,259	2.54	-
7	李欣	境内自然人	2,629,500	1.19	-
8	欧阳军	境内自然人	1,710,000	0.77	1,282,500
9	王斌	境内自然人	1,362,260	0.62	1,021,695
10	陈秀娟	境内自然人	1,224,000	0.55	918,000
合计			152,573,969	69.11	97,537,957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示意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
1	吴体芳	境内自然人	113,440,509	39.55	87,493,509
2	陈岚	境内自然人	14,001,350	4.88	10,501,012
3	钟立明	境内自然人	9,641,902	3.36	9,641,902
4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8,193,162	2.86	2,162,162
5	许美珍	境内自然人	8,100,000	2.82	-
6	吴丽萍	境内自然人	7,965,000	2.78	5,973,750
7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百合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6,779,922	2.36	6,779,922

8	朱峰	境内自然人	5,286,659	1.84	-
9	禹慧(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慧进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4,440,154	1.55	4,440,154
10	夏同山	境内自然人	4,247,104	1.48	4,247,104
合计			182,095,762	63.48	131,239,515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体芳先生认购 9,652,509 股。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四) 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影响

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 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准，并考虑本次发行新增净资产，本次发行前后按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发行前（元/股）		发行后（元/股）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每股净资产	1.50	1.51	2.30	2.31
基本每股收益	0.1619	0.2049	0.1246	0.1565

注：1、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数据源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0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2、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后的合计数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286,850,254 股计算，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286,850,254 股计算。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一) 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总额	45,888.31	40,757.31	39,610.73	34,088.85
负债总额	12,735.11	7,381.38	9,050.51	5,638.22
所有者权益	33,153.20	33,375.93	30,560.22	28,450.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153.20	33,375.93	30,560.22	28,450.6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1,583.00	61,613.21	55,754.09	47,070.62
营业利润	4,077.24	5,069.66	4,544.33	4,043.21
利润总额	4,036.26	5,110.49	4,522.01	4,092.53
净利润	3,575.05	4,490.09	4,021.38	3,56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5.05	4,490.09	4,021.38	3,565.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4.64	3,956.45	3,278.56	2,913.65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71	5,459.49	2,740.21	24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7.04	3,913.17	-11,449.91	-10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07	-2,969.74	-482.33	12,137.0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07	196.87	255.20	-34.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16.33	6,599.80	-8,936.83	12,242.14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9.30 /2020年1-9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2.15	4.47	4.06	5.97

财务指标	2020.9.30 /2020 年 1-9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速动比率（倍）	2.09	4.37	3.98	5.8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75	18.11	22.85	16.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10	15.92	20.82	14.8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15	6.51	6.11	7.38
存货周转率（次/年）	45.28	70.84	65.70	47.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0.08	0.25	0.19	0.0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5	0.30	-0.61	1.53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情况分析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4,088.85 万元、39,610.73 万元、40,757.31 万元和 45,888.31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5,638.22 万元、9,050.51 万元、7,381.38 万元和 12,735.11 万元，资产及负债规模随着公司发展及在建工程的投入相应增加。

2、偿债能力分析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分别为 16.54%、22.85%、18.11%和 27.75%，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及在建工程的投入，公司增加了银行贷款，负债率上升。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公司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提升，资产结构更趋合理，资本结构得到优化。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保荐代表人：黄超、王珺琦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10F

联系电话：021-38565800

传真号码：021-20370631

（二）分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承军

联系人：张宇恒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电话：18818205691

传真号码：021-61118973

（三）发行人律师：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孙卫星

经办律师：林晖、陈韵、李艾璘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广达路 108 号世茂国际中心 10 楼

联系电话：0591-83810300

传真号码：0591-83810301

（四）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林宝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延东、肖宇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联系电话：0591-87841405

传真号码：0591-87840354

（五）验资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林宝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延东、咸传芝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联系电话：0591-87841405

传真号码：0591-87840354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兴业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兴业证券指定黄超、王珺琦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认为：德艺文创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兴业证券愿意保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备查文件

- 1、上市申请书；
- 2、保荐协议；
- 3、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4、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6、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

- 7、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8、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9、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